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表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张鹏	董事长	74.00	1.85%	0.03%
2	李景东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55.00	1.38%	0.02%
3	张立新	副总经理	55.00	1.38%	0.02%
4	马晓勇	副总经理	55.00	1.38%	0.02%
5	姜振生	副总经理	55.00	1.38%	0.02%
6	黄伟	副总经理	55.00	1.38%	0.02%
7	王宝杰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52.00	1.30%	0.02%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合计 100 人）			3,068.00	76.70%	1.08%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3,469.00	86.725%	1.22%
预留部分			531.00	13.275%	0.19%
合计			4,000.00	100.00%	1.40%

注：1.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未同时参与其他任何一家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由上市公司控股公司以外的人员担任的外部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预留部分权益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额的 20%。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授予价值，按照不高于授予时薪酬总水平（含权益授予价值）的 40% 确定，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权益授予价值，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合理确定。

二、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1	刘政东	2	张续龙	3	张海龙	4	屈年富
5	黄兴军	6	刘正富	7	张国锋	8	杨怀东

9	陈柏	10	张磊	11	田守云	12	刘智勇
13	苗乔广	14	李永福	15	张晓莉	16	孙建益
17	申德熠	18	游大军	19	赵鸷	20	赵赢
21	丰珠平	22	张伟平	23	袁志刚	24	冯铁辉
25	孟辉	26	史东升	27	刘伟	28	史富春
29	徐广仁	30	张凤阳	31	马俊杰	32	肖成
33	曲顺利	34	侯海波	35	朱兴益	36	郑天野
37	刘冶	38	徐飞龙	39	倪静峰	40	王冰岩
41	李亮	42	孙宝权	43	王大千	44	吴旭峰
45	张云平	46	陈庆锋	47	刘海彬	48	侯柏宇
49	侯宏	50	艾玉忠	51	张立民	52	齐鹤云
53	于海东	54	路丰	55	刘秀峰	56	付德禄
57	王文军	58	刘利明	59	马志强	60	张海明
61	王海波	62	鞠广新	63	王洪泉	64	李风筑
65	杨波	66	贾文军	67	夏治铭	68	陈广伟
69	全守军	70	梁小军	71	苏兴凯	72	黄瑞泉
73	刘威彤	74	赵春山	75	苏进锋	76	王中宝
77	柴文东	78	吴铎	79	于仁江	80	林达智
81	王涛	82	邹德生	83	刘运松	84	高文龙
85	张国杰	86	赵星程	87	肖彦文	88	金东旭
89	李文会	90	罗彦银	91	冯彦柱	92	孙吉军
93	白志强	94	郭宝奇	95	尚永春	96	赵成林
97	朱晓雷	98	刘福成	99	杜东福	100	张建元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